

2012年12月24日 星期一

证券代码:600644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2012-37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2年12月7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12月20日在乐山市金海棠大酒店会议中心103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亲自出席董事11名，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廖政权先生主持，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增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协议方式收购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1545.64万股股权，股权转让比例51.54%，收购价格为5607.62万元。收购前公司持有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8.46%，收购完成后持股比例为100%。经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2012年4月30日，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4,092.16万元，评估价值10,880.14万元，增值额6,787.98万元，增值率165.88%。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并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决定该公司的设立形式。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增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二、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乐电天威硅业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华电天威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乐电天威硅业公司”）3000吨年生产线上于2011年11月停产实施技改，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公司提出了借款申请。为确保乐电天威硅业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技改投入和资金周转需要，董事会同意向其提供人民币18360万元借款，借款利率在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30%，借款期限6年，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可根据资金情况提前还款。

三、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乐山电力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乐山电力总经理工作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本次会议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乐山华电天威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冷氢化技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了通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1年9月29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实施冷氢化技改项目对其进行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实施冷氢化技改项目对其进行增资扩股。

乐电天威硅业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实施冷氢化技改项目对其进行增资扩股。

乐电天威硅业公司3000吨年产能生产线于2011年11月起停产实施技改（详见公司2011年9月30日、12月2日临时公告）。

乐电天威硅业公司拟对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冷氢化技改项目进行主要完成了原锅炉炉管可能改造项目，技改核心部分冷氢化技改主要工程预计将在2012年内完成，在实施技改过程中，乐电天威硅业公司不断优化技术参数，优化后的方案将进一步提高4晶硅冷氢化技术能力，降低生产成本。冷氢化技改完成后将有效提升产能，其技术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多晶硅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可降至约10万元/吨，具备较强的竞争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目前乐电天威硅业公司两大股东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已累计向其提供了61.73亿元的借款，其中公司已增资扩股方式提供19,482万元，其余为大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主要用于技改投入、支付到期银行借款和维持基本运行费用支出。

截至2012年9月，乐电天威硅业公司资产总额228,310.02万元，1-9月利润总额-10,597.48万元。（未经审计）

风险提示：

由于多晶硅行业受诸多因素影响，未来市场价格走势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有关乐电天威硅业公司多晶硅冷氢化技改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证券代码:600141 公告编号:临2012-56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以

通讯方式召开了七届六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应收到表决票13张，实际收到表决票13张，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兴山县兴盛矿产有限公司和兴山县树空坪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法定程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山县兴盛矿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盛公司”）和兴山县树空坪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树空坪公司”）实施整体吸收合并。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并三方基本情况介绍

合并方：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合并方：兴山县兴盛矿产有限公司

兴山县兴盛矿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注册地址为：兴山县榛子乡龙口村，经营范围：磷矿石开采(限分支机构)、加工、销售 砂及国家专项审批的从其规定)。截至2012年11月30日，兴盛公司资产总计64970.1万元，负债44694万元，净资产20276.1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被合并方：兴山县树空坪矿业有限公司

兴山县树空坪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注册地址为：水月寺镇树空坪村，经营范围：磷矿地下开采(限分支机构)、加工、购销 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许可的须取得许可后经营)。截至2012年11月30日，树空坪公司总资产12016.54万元，负债5090.2万元，净资产6926.34万元。（未经审计数据）。

二、吸收合并方案

1、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兴盛公司和树空坪公司进行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存续经营，兴盛公司和树空坪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将被注销。

2、合并完成后，被合并方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财产并纳入本公司；所有负债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应付款项、应依法缴纳的税款及其他应当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由本公司承继。

3、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4、完成将被合并方的所有资产交付本公司的事宜，并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和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本次合并完成后，兴盛公司和树空坪公司员工安置按照公司员工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6、合并双方履行各自审批程序，并签订《吸收合并协议书》。

7、经相关审议程序后，办理生产许可证以及矿权变更等相关手续。

8、各方履行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规定的其他程序。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和税收成本，有利于公司合理分配资源，提升公司经济效益。兴盛公司和树空坪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按100%比例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次吸收合并事项对本公司当期损益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644 股票简称:乐山电力 编号:临2012-38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增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以协议方式收购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545.64万股股权，股权转让比例51.54%，收购价格为5607.62万元。收购前公司持有花溪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8.46%，收购完成后持股比例为100%。经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2012年4月30日，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4,092.16万元，评估价值10,880.14万元，增值额6,787.98万元，增值率165.88%。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并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决定该公司的设立形式。

公司拟以协议方式收购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

1545.64万股股权，股权转让比例51.54%，收购价格为5607.62万元。收购前公司持有花溪公司的股权比例为48.46%，收购完成后持股比例为100%。经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截至2012年4月30日，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4,092.16万元，评估价值10,880.14万元，增值额6,787.98万元，增值率165.88%。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同意公司以协议方式收购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持四川洪雅花溪电力有限公司

1545.64万股股权，股权转让比例51.54%，收购价格为5607.62万元。收购前公司持有